

烟台市教育局 烟台市科学技术协会

烟教函〔2024〕120号

烟台市教育局 烟台市科学技术协会 关于印发《烟台市中小学科学副校长选聘 及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区市教育和体育局、科协，直属有关学校：

现将《烟台市中小学科学副校长选聘及管理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执行。



(此件依申请公开)

烟台市中小学科学副校长选聘及管理 工作方案

为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发挥科技工作者传播科学知识、推动科学普及、赋能中小学教育教学职责，扎实推动中小学科学教育学校主阵地与社会大课堂有机衔接，根据《教育部等十八部门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的意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25年）》《中国科协、教育部关于印发“科学家（精神）进校园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的

在中小学设立科学副校长是落实科学家（精神）进校园的重要举措，是推动中小学科学教育校内外有机衔接的重要途径，也是提高学生科学素养、培育具备科学家潜质、愿意献身科学研究青少年群体的重要手段。按照《全国中小学科学教育烟台实验区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烟台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年）》部署要求，到2025年全市中小学科学副校长实现全覆盖，各学校至少有1名由校领导或聘任专家学者担任的科学副校长。

二、选聘对象

全市范围内的高校、科研院所、科技馆、青少年宫、儿童活

动中心、博物馆、文化馆、图书馆、规划展览馆、医院、高新技术企业、工农企事业等单位科技（科普）工作者，符合相关条件都可参与申报。

三、选聘条件

（一）政治立场坚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拥护党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二）热爱科学教育公益事业。申报人员具有爱心和奉献精神，对科学教育有兴趣、有想法，有意愿无偿参与中小学科学教育事业，能满足必要的入校指导时间。具有团队合作精神和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德才兼备、公道正派、廉洁自律。

（三）工作业绩突出。在航空航天、生物技术、海洋科技、人工智能、新一代信息技术、核能发电、未来能源、医药健康、食品安全、农业技术等科学技术领域拥有较为丰富的专业知识、多年的实践经验和较大的影响力。应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背景，具有较高的科学素养，对科学教育有兴趣、有想法，熟悉所属科学技术专业行业或领域的前沿技术现状，具有较高的科学素养和丰富的科普工作经验。曾获得过市级以上科协、教育部门或其他行业主管部门表彰、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优先。

（四）具备正常履职条件。年龄原则上不超过60周岁（个别资深专家可适当放宽要求），有充足时间和精力承担相关工作。

四、选聘程序

（一）组建烟台市中小学科学教育顾问专家库。市教育局、市科协联合对全市参与选聘的人员进行择优遴选，组建形成“烟台市中小学科学教育顾问专家库”，并协同做好专家库日常工作，定期更新专家库名单。入选专家库的成员可作为全市中小学校科学副校长的推荐对象。

（二）区市制定中小学科学副校长推荐名单。各区市教育行政部门统筹辖区内学校并明确科学副校长的人员需求，会同科协等部门从“烟台市中小学科学教育顾问专家库”中选择确定中小学科学副校长推荐名单。各区市也可以根据实际，对本区域推荐名单进行适当增补。

（三）学校开展科学副校长聘任工作。中小学依照“就近就地、双向择优”原则，从区市确定的推荐名单中选择1名或多名专家，协商聘任事宜，签订聘任协议，颁发学校科学副校长聘书，并由所在区市教育行政部门发文公布，以适当的方式向社会公示。每名专家最多可受聘三所学校科学副校长，聘期最长为三年，可续聘。聘期内因故无法正常履职或根据考核认定不能胜任的，由学校申请提出并按程序予以调整。学校也可以根据工作实际，由校领导担任或自行遴选相关领域的专家学者聘任为科学副校长，相关情况要及时向所在区市教育行政部门备案。烟台市中小学科学教育特色学校的科学副校长首期聘任名单由市教育局和市科协联合发文公布。

五、工作职责

（一）引领学校科学教育工作。被聘任的科学副校长要协助学校制订科学教育发展规划和行动计划，指导并参与学校科学教育课程体系建设。积极协调各方科学教育资源面向学生开放，指导学校开展科学教育实践活动，本人或所带团队定期到学校讲课，每年参加学校科学教育活动或开展科普讲座 3 次以上。

（二）丰富校内外科学实践。采取“请进来”方式，开展“科学家（精神）进校园”、少年科学院、流动科技馆、流动青少年宫、科普大篷车、科技节、科学调查体验等校园科普活动。结合自身优势，积极搭建校内外交流平台，协助学校组织中小學生“走出去”，前往实验室、科普教育基地、科技馆、高校和科研院所等进行场景式、体验式科学实践活动。

（三）助力教师科学素养提升。根据学校实际情况，通过培训讲座、教学科研、学术研讨、实践考察等形式，协助学校建立一支业务精湛，具有探索精神和创新实践能力的科学教育师资队伍，助力学校科学教育名师培养，提高学校教师整体科学素养。

（四）充分发挥专业特长优势。结合自身专业优势，帮助学校挖掘和提炼科学教育方面的亮点和特色，形成具有影响力的科学教育品牌，提升学校的整体形象，进一步推动学校科学教育的发展。

六、聘任管理

1. 学校要建立科学副校长工作评价和档案管理制度，由所在

学校以年度为单位为科学副校长作出工作评价鉴定，并将结果报送所在区市的教育、科协部门。

2.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中小学校要为科学副校长提供必要的支持和保障，协助其开展科学教育实践活动。要加强对科学副校长相关工作进行督导指导和跟踪问效，将科学副校长工作情况纳入辖区科学教育工作综合评价考核内容。

3. 各区市教育、科协等相关部门和学校要加大宣传力度，善于发现和培树典型，总结推广典型模式和先进工作经验，定期报送科学副校长工作创新案例，形成示范效应。全市将定期开展科学副校长的评选表扬工作，对工作成绩突出的，进行通报表扬。

七、选聘方式

1. 中小学科学副校长选聘工作采取个人自主申报、单位推荐的方式。符合条件的科技工作者可填写《烟台市中小学科学教育顾问专家库成员申请表》（附件1），经所在单位审核同意加盖公章，扫描形成PDF电子文档，经各区市科协部门汇总后统一报送市科协。入选专家库的成员将列为全市中小学校科学副校长的推荐名单，根据就近自愿、择优双向的原则，与有关区市和学校建立聘任关系，开展后期聘任工作。

2. 已开展科学副校长聘任工作的学校，经聘任专家同意，须填写《烟台市中小学已聘科学副校长信息表》（附件2），经专家所在单位审核同意加盖公章，扫描形成PDF电子文档，并由学校报送至各区市教育行政部门汇总后统一报送市教育局。

3. 各区市相关部门将所有申报材料进行汇总，分别填写《烟台市中小学科学教育顾问专家库成员》《烟台市中小学已聘科学副校长信息汇总表》（附件 3、附件 4）后一并报送，材料报送时间截止为 12 月 27 日。

市教育局联系人：杨仁广，联系电话：2118580，电子邮箱：yangrenguang@yt.shandong.cn。

市科协联系人：张雅慧，联系电话：6241629，电子邮箱：ytskxkpb@yt.shandong.cn。

- 附件：
1. 烟台市中小学科学教育顾问专家库成员申请表
 2. 烟台市中小学已聘科学副校长信息表
 3. 烟台市中小学科学教育顾问专家库成员申请汇总表
 4. 烟台市中小学已聘科学副校长信息汇总表

附件 1

烟台市中小学科学教育顾问专家库成员申请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1 寸近期 证件照
民 族		籍 贯		参加工作 时间		
参加何党派		专业技术 职务		健康状况		
最高学历		学 位		毕业院校 系及专业		
现工作单位 及职务				联系邮箱		
人才称号				联系电话		
主要工作 经历						

<p>近五年,在科学、技术等行业领域主要成就(含受表彰情况)</p>	
<p>工作单位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推荐单位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备注：此表由各区市科协汇总报送市科协，电子邮箱：ytskxkpb@yt.shandong.cn。

附件 2

烟台市中小学已聘科学副校长信息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1 寸近期 证件照
民 族		籍 贯		参加工作 时间		
参加何党派		专业技术 职务		健康状况		
最高学历		学 位		毕业院校 系及专业		
现工作单位 及职务				联系邮箱		
人才称号				联系电话		
已聘任学校						
主要工作 经历						

<p>近五年,在科学、技术等行业领域主要成就(含受表彰情况)</p>	
<p>工作单位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已聘学校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备注:此表由各区市教体局汇总报送市教育局。电子邮箱:yangrenguang@yt.shandong.cn。

